

8.2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海口市中医医院）

我单位参与（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为：HNHGT2024-110）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海口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7. 同意此承诺书在市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说明：1.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2. 投标人可删减1-5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1项的，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海南鹏之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8月23日



8.2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恒高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NHGT2024-110）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海口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7. 同意此承诺书在市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说明：1.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2. 投标人可删减1-5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1项的，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海南协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刘力

日期：2024年8月30日

8.2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恒高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为：

HNHGT2024-110）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单位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海口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7. 同意此承诺书在市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说明：1.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2. 投标人可删减1-5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1项的，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优科盛科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8月28日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
标包名称：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02日 09:00:00

项目编号：HNHGT2024-110
标包编号：HNHGT2024-11000
开标地点：副楼201开标室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解密状态	投标报价单价合计(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本项目为单价招标	
1	海南协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已解密	937190.09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采购计划进行分批供货。	无。	
2	海南鹊之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已解密	899323.83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按照采购人的采购计划进行分批供货。	无。	
3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已解密	927723.53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采购计划进行分批供货。	无。	
最高投标限价及其他信息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评审结果汇总表

项目名称：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
标段(包)名称：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HNHGT2024-110
标段(包)编码：HNHGT2024-11000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单价合计(元)		最后报价(元)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报价评审	总得分	得分排名
		投标报价	评标价						
1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927723.53	927723.53	/	22.0000	35.1400	29.0800	86.2200	1
2	海南协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37190.09	937190.09	/	14.0000	27.5700	28.7900	70.3600	2
3	海南鹊之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99323.83	899323.83	/	9.0000	26.5700	30.0000	65.5700	3

评审结果汇总表

项目名称：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
标段(包)名称：2023年海口市中医医院检验试剂集约化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HNHGT2024-110
标段(包)编码：HNHGT2024-11000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推荐中标候选人	备注
1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第一中标候选人	
2	海南协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3	海南鹊之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